

上海市闵行区水务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受理号: MHPX20250588

上海联仲置业有限公司:

你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向本机关提出的"闵行新城 MHC10801、10804 单元 17A-16、10B-01、07B-07、07B-01 地块 (07B-01 地块综合区)"(苏家港路 315-383 号、333 弄 1-34 号)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的申请收悉。经审查,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,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,根据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》第二十一条,《上海市水资源管理若干规定》第十六条,《上海市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》第二十八条,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》第九条、第十条、第十一条、第十二条的规定,本机关决定:

- 一、同意核发"闵行新城 MHC10801、10804 单元 17A-16、10B-01、07B-07、07B-01 地块(07B-01 地块综合区)"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》(以下简称《排水许可证》,许可证编号: 闵水务排证字第 Amq2598 号,有效期自 2025 年 10 月 27 日始至 2030 年 10 月 26 日止)。
- 二、准予"闵行新城 MHC10801、10804 单元 17A-16、10B-01、07B-07、07B-01 地块(07B-01 地块综合区)"81.5 立方米/日

污水排入苏家港路城镇污水管道(1个排口),雨水排入苏家港路城镇雨水管道(1个排口)。

三、本项目排放有普通生活污水、餐饮废水。项目所排放 污水浓度严格按照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(GB/T 31962-2015)、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1/199-2018)执行。

四、为确保污染物达标纳管排放,你单位必须加强内部雨、污水管道及污水检测井等相关排水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,确保雨、污水管道不混接。

五、根据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的规定,在排水许可证的有效期内,排水口数量和位置、排水量、污染物项目或者浓度等排水许可内容变更的,排水户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,重新申请领取排水许可证。排水户名称、法定代表人等其他事项变更的,排水户应当在工商登记变更后30日内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变更。

六、若需延续本《排水许可证》,应在有效期满 30 日前至 闵行区政务服务中心办理相关手续。

> 上海市闵行区水务局 2025年10月27日

抄送: 区排水所, 马桥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。